北京交通大学部处函件

本通〔2026〕113号

关于做好2027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（下称：本科毕设）是学生完成专业培养方案要求的关键任务，也是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实现、学生毕业要求达成的重要支撑，更是综合考查学生学习、研究与实践成果的重要教学环节。为与时俱进推进2027届本科毕设工作改革，用好人工智能与资源条件，加强科研诚信与学术道德，切实强化本科毕设的过程管理和论文质量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届毕设基本要求

1. 各学院按照学校总体安排和《北京交通大学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规范与质量抽检办法》（附件1）的规范和要求，具体组织实施本科毕设，詹天佑学院本科毕设纳入各专业学院组织开展。

2. 各学院应加强组织和管理，做好宣传动员。应组织召开本科毕设动员会和指导教师交流培训，提前部署并及时向学生、指导教师下达通知安排并做好宣讲和答疑，按专业面

向学生开展论文写作、AI 工具使用、科研诚信教育指导培训，并明确毕设的具体工作要求。

3.各学院要将 AI 工具纳入毕设工作统筹管理。引导学生合理使用 AI 工具，发挥其在文献检索、资料整理等非创造性工作上的辅助作用，同时严禁 AI 用于方案设计、结构搭建、数据实验等核心环节。学校将在论文相似性检测基础上同步开展 AIGC 检测，检测结果作为评阅、答辩和论文抽检的重要参考。对违规使用 AI 工具的行为，一经查实，依照学校学术不端相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4.各学院要进一步强化指导教师和学生的毕设工作职责，加强开题、指导过程和学术诚信审查，各专业应结合学科专业特点、认证要求等完善毕设课程大纲和毕设指导书，灵活定制意见表、评分表、成绩表等过程材料模板。学生的工程报告、设计说明、学位论文等按学校统一模板（附件 2、3）写作和打印。

5.各学院做好学生毕设资格审核，“学生获得的学分与培养方案要求的学分（毕业设计和毕业实习除外）相差 20 学分及以上的，不能进行毕业设计”，各学院要做好政策宣讲和执行，对目前暂不能确定资格的学生，应事先告知学生，本学期结束后仍无资格的应及时停止毕设。

6.本科毕设一生一题，多名学生共同完成的课题，须保证每个学生有不同的专题和独立的工作任务。我校所有授予学士学位的学生（含辅修、二学位）均应完成毕设（含高水

平创新成果替代的）并参加毕设答辩考核。

二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进度

为切实保证本届毕设工作时间，各学院应在学校总体进度安排下，做好本学院各专业学生毕设的前期部署、中期检查和后期质量把关。

2027 届本科毕设总体进度安排如下:

1.动员和选题

本学期第 10 周前，完成 2027 届毕设动员会、选题、下达毕设任务书等。

各学院应及时向指导教师明确选题申报要求和具体流程，并召开宣讲会向学生宣讲毕设的意义和各环节的具体安排及要求，应加强毕设选题和任务书审核，公布毕设选题后及时组织指导教师下达任务书，具体参照《北京交通大学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规范与质量抽检办法》第七至十四条的规定执行。

2.文献综述和开题报告

在本学期结束前，本届毕设应完成本科毕设文献综述和开题，学生应及时按任务书要求查阅文献，撰写并提交开题报告，学院应及时组织各环节检查。

3.过程检查和中期检查

各学院要加强毕设过程管理，严把质量关。下学期第 3 周前，应组织不少于 1 次的过程检查，对指导情况、论文进度等进行督促。下学期第 6 周前，应组织毕设中期汇报检查，

给予学生毕设工作指导，督促学生毕设工作进度。

4.查重和评阅

毕设评阅前，各学院应组织论文查重，达标后再参与评阅和答辩，有关毕设查重的规定和具体要求由各学院根据各专业毕设特点自定，提前公布学生后执行。

毕设评阅分为指导教师评阅和评阅教师评阅，评阅环节全面实行盲审制度，匿名开展毕设送审评阅。本环节学校将抽检各专业不低于**2%**的毕设组织专家评阅。

5.答辩组织

（1）答辩时间。各学院负责安排本学院毕设工作各阶段的具体时间，但务必确保学生开展毕设工作的学时数达到教学要求。

（2）答辩地点。按照以往各届答辩情况，答辩期间学校的教室资源紧张，因此各学院应优先安排本学院的教研室、实验室、会议室等用于组织毕设答辩。

6.成绩提交

毕设评定成绩后由各学院报送并录入教务系统。各学院提交毕设成绩的时间一般在春季学期第15-16周，具体时间根据2027届毕业生工作总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7.论文抽检

论文抽检分为过程抽检和国家抽检。学校将对毕设各个环节进行不定期随机检查。教育部和北京市每年9月对所有当年授予学位的毕设进行抽检。抽检不合格的毕设学校将参

照《北京交通大学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规范与质量抽检办法》第二十九至三十五条执行，并将检查结果予以通报。

时间节点如下，各学院依据实际情况安排具体日程。

任务	时间节点
动员和选题	秋季学期 第 10 周前
文献综述和开题报告	秋季学期 第 15 周前
毕设过程检查	春季学期 第 3 周前
开展中期检查	春季学期 第 6 周前
答辩、成绩评定及录入工作	春季学期 约第 15-16 周

三、其他相关要求

1. 全校继续统一使用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信息系统开展本届本科毕设工作，确保管理效率和后续数据上报，

2. 指导教师应对名下学生的毕设的整个过程进行指导和最终材料审核；校外开展毕设学生，其校内指导教师应做好学生毕设的全过程管理和检查监督工作。

3. 毕设的指导工作应由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教师或工程技术人员担任，每位指导教师指导的学生人数原则上不得超过 6 名，对指导教师的其他要求按《北京交通大学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规范与质量抽检办法》第三至六条执行。

4. 指导教师应加强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过程指导，每 2 周至少填写一次指导手册，教师过程指导记录应详细具体。指导手册由学生在毕设系统中直接填写。

5. 严厉查处高等学校学位论文买卖、代写行为，明确指导教师为查处学生学位论文买卖、代写行为的第一责任人，督促指导

教师对学生论文的全过程指导，对发现论文买卖、代写行为，一经查实，立即停止学生的毕设资格并进行严肃处理。

附件:

1-北京交通大学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规范与质量抽检办法

2-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模板

3-毕业设计（论文）LateX 模板

本科生院

2026 年 10 月 30 日